**建设工程综合保险情况问答**

**一、什么是建设工程综合保险？**

建设工程综合保险是指在工程建设过程中由保险公司提供的一种工程担保机制，用于替代建设工程中的各类保证金，涵盖建设工程招标投标、合同履约、工程款支付、质量保修、农民工工资支付等各个阶段和环节。具体险种如下：

**投标保证保险**：替代投标保证金，保障招标人项目招标过程中，投标人违约造成经济损失的风险。

**完工履约保险**：替代履约保证金，保障建设单位因工程工期延误或工程质量不符造成经济损失的风险。

**民工工资保险:**替代农民工工资保证金，保障农民工工资收入损失的风险。

**合同款支付保险**：保障施工单位应收账款损失的风险。

**质量保证保险：**替代质量保证金，保障施工单位未履行质量缺陷维修义务造成经济损失的风险。

**二、建设工程综合保险有哪些优点？**

建设工程综合保险具有成本较低、保障稳定、手续简便等优点。如：某一个2亿元的工程项目，工期一年，需缴纳的履约保证金为1000万元，按照年化10%的融资成本计算，一年的资金成本为100万元。若使用保险方式，仅需要花费10万左右的投保成本，减负比例超过90%！

**三、建设工程综合保险如何收费？**

|  |  |  |  |  |  |
| --- | --- | --- | --- | --- | --- |
| **险种** | **投标保证保险** | **完工履约保险** | **民工工资保险** | **合同款支付保险** | **质量保证保险** |
| **收费标的** | 投标保证金 | 履约保证金 | 农民工工资保证金 | 合同款支付金额 | 工程质量保证金 |
| **保证金额** | 投标总价的2% | 不高于合同造价的10% | 50-120万/年 | 工程合同约定 | 不高于合同造价的5% |
| **基准费率** | 1%/年 | 1%/年 | 3%/年 | 1.5%/年 | 1%/年 |

**四、当前政策如何？**

2018年9月，嘉兴市城乡规划建设管理委员会、嘉兴市财政局、嘉兴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委员会办公室以及嘉兴市保险行业协会联合印发《关于加快推行建设工程综合保险试点工作的通知》，通知指出：保险机构所提供的保险合同或保险单作为工程担保的形式之一，与现金保证金、银行保函具有同等效力，参保主体可自愿选择。

**五、企业如何投保？**

在试点阶段，目前由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市分公司作为首席承保人，联合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嘉兴中心支公司、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嘉兴中心支公司、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嘉兴中心支公司、中国大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嘉兴中心支公司组合共保体形式，共同负责嘉兴市建设工程综合保险的市场调研、承保理赔、风控流程的制定以及险种的推广运用，并由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市分公司统一出具保险单。

具体险种及流程可咨询：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市分公司 陈中海 83452606 13706581475；陈恩达 82090682 18368300787